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去，你的旅行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8293289

10位ISBN编号：7538293280

出版时间：2011-10

出版时间：辽宁教育出版社

作者：阿SAM(夏天鸿)

页数：247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前言

旅行的意义当生活都成问题，旅行就更是件奢侈品。

第一次坐飞机，是1995年，二十二岁，参加学校的师生团，坐中国民航到北京，住北京大学，挂名是学生，其实是旅客。

第一次出门，除了“过分必需”的物品，我坚持带着王菲刚出版的CD《Di-Dar》去北京——我大概以为在北京听王菲，会听出另一种味道来！

除了王菲，我也带了向朋友借来的傻瓜相机，一本MUJI记事簿，打算每天回到房间，记录下当天的行程。

我果然不是亦舒小说男主角，在京期间，每天玩得疯狂。

虽然每每走过一处地方，看见一个人，可能有一点点的感觉想要记下来，可是那念头一闪即过，随即又蹦蹦跳跳地走开了。

像我以后的生命一样，太赶，总来不及记下一丁点东西。

最后，那本MUJI记事簿最终只有在飞机上写的那一段：“12月24日，第一次坐飞机，实在令人兴奋，但不敢乡巴佬似的给同学们知道，只好冷静地坐在位置上。

不过，我知道这会是个愉快的经历。

”那次旅行，终于我只是把在北京四处游览的相片与大小名胜的入场门券存盘，当做是第一次旅行的纪录。

自此，旅行变成我最大的嗜好，一有空，有点钱，我便不顾一切冲出香港。

开始时，我也曾立志以后去旅行也要写下游记，结果都是无法成事。

可能是旅行的机会仍然太难得，有钱没假期，有假期没钱。

这事就像爱情一样——你不爱的爱你，你爱的不爱你——不得不玩至最后一滴精力用尽誓不罢休。

终于每次旅行留下来的，总是一张又一张的照片与菲林底片。

对！

没看错，是菲林。

现在有数码相机与iPhone，拍照当然为所欲为。

但那时，一筒菲林只得三十六张，每拍一张相片也得经过精心计划，还要小心不要让菲林走光，故对照片也格外地珍惜。

但无论拍得如何多，看见的定比拍下来的多。

我想，那风景，那感动不管是否拍下来，那回忆必定躲藏在我脑袋的某一个角落，只待一天，趁我不在意时破茧而出。

闭上眼睛，就会记得天安门外那飘浮在半空的纸鸢与下面走过的高大军人；台北永吉路小食摊传来的浓香与红楼外的啤酒味；曼谷夜店外行人色彩浮躁的夜行衣与热辣辣的空气；布里斯班的蓝天白云下的四处乱走穷凶极恶的大鸟；巴黎暗淡天色中走出metro站口的路人；尼罗河中凉风吹送下英式曲奇饼的香气与非洲小孩腼腆的笑脸；涩谷jr站口外用霓虹灯组成的路标与小女孩脚上的粗筒袜……甚至十四岁时与一班男同学在南丫岛宿营房间中的汗臭味。

记得，我通通都记得，而且从没有怀疑过这隐藏在脑袋一角的颜色与气味。

可是如果我当日认真地把旅程中的感觉快速整理好，记下来，前后对比，这又是否与我的记忆有所出入？

这事情正如每次回看自己十八岁时写下的日记，看见那时候的自己永远有不可思议的感觉。

如果……如果我真的记下来，像小友阿Sam那样，不止记，还是那样的巨细无遗，连带私人感情爱恶性生活都照样纪录无遗的话……根据蝴蝶效应，世界又是否变得不一样？

我的成长又是否有点不一样？

打开小友阿Sam的旅游札记，他又会如何记下我们在香港第一次见面的情况？

我记得，那天是炎热的，在铜锣湾时代广场外碰面，他仿佛是穿黑衣，戴着全宇宙文化人(包括我)通用的黑框眼镜。

相认后，我们在街上一起抽了一根烟，他送了一个发条铁皮车玩具给我做见面礼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那时，他有一股清洗得不干净的大学生气息，虽然抽着烟，也有点胡碴子，但看起来，样子实在幼少、年轻，如果不是早在网络上联络了好一阵子，是想不到他已是个人有名堂的作家了。

去年再见到他，大学生气息不见了，人已经老练能干，是仿佛知道世界一切奥秘的一个男人了。

现在的八零后，果真如张祖师奶奶所说：“呵，出名要趁早呀！”

来得太晚的话，快乐也不那么痛快。

”当一切在崩坏中、破损中，果然不得不快、快、快，但如何快，总不能失去细腻的心，也不能没有理想。

谁都知道“卖文”是会叫人饿死的职业，不是因为杂志报纸不发薪水，而是一般文字人想写的，大部分都不是编辑想要的。

有风骨，就要失去饭碗，你又能怎样做出取舍？

一走了之可能是个好方法。

台湾音乐才女陈绮贞有一首歌叫《旅行的意义》，她自己写的歌词中说：“你离开我，就是旅行的意义。”

”一次旅行的意义，可以是男人为了逃避一个他不爱的女孩。

同样地，美国作家伊莉莎白吉尔伯特(Elizabeth M. Gilbert)逃到意大利与印度尼西亚《Eat, Pray, Love》，是为了找寻生命的意义与自我成长。

我旅行的意义是为了“食，买，睡”。

那小友阿Sam的旅行是什么？

是青少年期的逃避困惑，到成长后的追寻真相，然后真挚地用文字与照片记录下来。

看过小友阿Sam这本表面是旅游杂记，但实质是以自传体为主的感情表白的作品，不得不佩服他有这勇气。

这文字，这风景，捉住存在宇宙时空中的一刹那，往往在你最不经意之处，偷偷渗入一点私人的感情。

乘你不备时攻击，最令人招架不住。

这本书自私、自我，却情感细腻且具胆色，能勾起人最原始的记忆。

衷心希望大家喜欢这本书，因为每个人都能在里面，找到你躲藏在脑袋一角失落已久的记忆，然后好好地闭上眼睛，回味那失落的颜色与气息。

叶志伟2011年，4月1日，哥哥逝世八周年的晚上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内容概要

这是阿Sam写的一本有关“路上”的书。
清寂的文字，沉静的图片，从上海到北京，从日本到德国……这条路不断蔓延。

路上写的字总有一种别样的味道，或充斥着想念，或浸润着孤独。

他以为逃离一座城市，就可以治愈一段伤情；他以为去她的城市，就能再次感受她的温存。
他以为固执地走着，就能走向幸福。
但后来，所有的一切都被过滤，原来，“在路上”只是为了在路上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作者简介

阿Sam，潮流杂志《1626》主编，新锐摄影师。
2005年曾在上海外滩、北京三里屯做过个展，受到众多媒体的关注。
他也曾参与众多畅销青春小说封面以及内页的拍摄。
个人BLOG曾被杂志评最值得关注的十大BLOG之一，并有高达百万的人气点击率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书籍目录

- 序一 旅行的意义
- 序二 师父，我并未看完你的小说
- 序三 那都是我们丰盛的旅程
- 序四 我们还能做些什么
- 第一章 上海——起点和终点
 - 从常德公寓开始
 - 半梦半醒的生活
 - 早安 上海
- 第二章 绕着地球走半周
 - 悉尼——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
 - 墨尔本——别说你不快乐
 - 东京——相见不如怀念
 - 西贡——梦醒滴漏咖啡
 - 首尔——陪你看一场华丽的烟火
 - 台北——躲在12月热闹的夜
 - 曼谷——思念不打烊
- 第三章 生活在别处
 - 北京——心情后花园
 - 厦门——雨后的C大调
 - 福州——酒精之城
 - 香格里拉——旅行的意义
- 第四章：小镇记忆
 - 新加坡——小印度的冰激凌味道
 - 阿德莱德——山顶喝一瓶奔富红酒
 - 武汉——江城夏日
 - 长江——回不去的家乡
- 写在后面的话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插图：第一章 上海——起点和终点我一直不知道该如何形容这个城市，仿佛一落笔所有的言语都会失去光泽。

钢琴渐慢，舞步凌乱，城市的夜在弥漫，下雨的时候习惯不打伞。

午夜一点的便利店，酒精未醒来的夜晚，抽掉了最后一支烟，按掉烟蒂。

想和你道一声晚安，上海！从常德公寓开始在我身边的很多朋友看来，能够生活在上海似乎是一件很幸福的事情，比如那些《花样年华》中的老石库门，又或者是路边温馨的小咖啡店，每个人都能在这座城市里找到一些归属感。

这样说来或许会让人感觉有些矫情，但上海就是这样一个复杂而丰富的符号。

小时候对上海的印象很模糊，真正开始喜欢这座城市应该是从张爱玲开始。

那天下午我在常德路的张爱玲公寓门口听着IPOD，脑子里在想那个拒绝了胡兰成但在千里之外对他又爱又恨的张爱玲。

楼下新开了小书店，来杯咖啡吧，不知道是不是她当年喜欢的口味。

很多时候时光在变，建筑却还是老样子，就像一些情愫无法被替代一般。

想一想，我待在这个城市快有十年的时间了，不长不短。

八年前的某一天，我在网络上遇到了25岁的单身女子苏，成都人独自在上海工作多年，感情淡薄，平日话语不多，典型的天蝎座女人，建筑设计出身。

我从没想过自己会遇见这样一个人。

那段和泉分开的漫长日子里，我在武汉苟且生活，遇见一些人，也伤害一些人，像个任性的孩子一样在感情的世界里随波逐流。

天气炎热的七月，我买了下午的机票到上海看望苏。

上海对我而言真是一个陌生又陌生的城市，我对她一无所知，但如同所有的爱情电影一般，我期待着美好的开始。

当我站在太原路、嘉善路路口的罗森便利店门口时，我有过某一瞬间的恍惚。

给自己买了一瓶纯净水，戴着耳机慢慢地喝了下去。

我记得那时在听无印良品的歌，等待苏加班之后来找我，十分钟后我被苏带去了她的公司。

遇见一个比自己年纪大的人总会忍不住要装成熟，那种成熟现在看来有些幼稚。

成熟真的不是装出来的。

我是阿SAM，现在住在位于华山路近的常熟路的蔡元培故居里。

七年前我曾经一度幻想以打字为生，虽然书里都说字贱清寒，虽然我过得并不很富足，但我从来没有想过改变，于是几年后我做了杂志编辑至今。

有时候大家都喜欢看那些编造出来的一个又一个似曾美好的故事，用来安慰寂寞悲伤的人，只是我知道，从心底里我是期待把我的痛楚带给你的。

那些痛如同生长在骨头里无法剔除的利刺一般，但我清楚疼不过心，难过不抵天明。

到上海的第一天，我陪苏加班至深夜，她用微波炉热了煎饺给我吃，喝的是当时我觉得奇贵无比的味全每日C果汁。

我一个人在公司的院子里默默地抽烟听歌。

有时候我挺怀念那个时候的自己，怀念彼此之间那份安静的默契，就像是夜凉如水一样令人轻盈的安静。

关掉桌上的灯，苏说一起步行回家。

上海，一个陌生而复杂的城市爱情地图，充满了繁华但也有说不出的寂寞。

我和苏在大木桥路近肇家浜路的东北馆子里吃了第一顿饭，我喝下了一整只三得利啤酒，没有醉，然后苏给我买了毛巾和牙刷。

是不是所有的故事就应该这样开始，两个寂寞的人紧紧拥抱着在漆黑的夜里，汗水交融，在这样一个炎热的7月里变得格外熟悉，你们不用说话，用城市的余光看着彼此，那是熟悉的呼吸的味道。

深夜时分外面下起了小雨，江南的小雨不比北方，细密得像针线在城市上空有条不紊地织着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我们就这样迷迷糊糊地睡到了第二天早上九点，窗外依旧阴沉。

苏留了便条：钱在抽屉的第三格，相机是F717，不知道你是否能用惯，可以带出去拍照，有事情就电话我。

寥寥几行字交代了她在上海的全部，干脆利落，是这个城市熏陶出的典型样子。

在这个炎热的夏日午后，拿着苏留给我的小纸条，心里一阵莫名的感动，这感动源自长大后除了家人之外第一次有人对我毫无保留的信任，这不仅仅是钱或者相机的问题，而是一种全身心的交付，在这个全新陌生的城市里。

苏的房间在大木桥路的老式房子里，洗手间不大，推开窗户可以看到车水马龙的街道，木质的地板已经不算新了，到处有斑驳的痕迹。

我换好了衣服准备出门，在关上门的那一刻我默默地闭上眼睛，似是要把眼前的一切都刻入心中，如同我现在写着这段文字时的样子，然后闭上眼睛关上那一扇门。

每个人的生命里都会一直不停地开门、关门，可是你却无法确知哪些门一旦关上便再也打不开了……不知道你年少的时候是否和我一样，为了一段感情执著地飞行在两个城市之间，熟悉两个机场的停机位和航空公司的办票柜台、店铺。

你不是出差也不是旅行，只是单纯地为了一份感情抛弃了一切去往另一个城市。

现在想来真是有些疯狂，如果再遇见当年的我，我是不是还有这样的心情和勇气去谈一场远距离的恋爱。

和苏刚刚在一起的半年里，我几乎每周飞一次上海，这是一场不知疲倦的疯狂爱恋。

我至今都不明白当时怎会有如此盛大的勇气和情感，义无反顾地奔走于城市之间。

那些曾承载了太多期待的机票，我都完好地保存了下来，然后在分手的那一年，没有冲动也没有怨恨，平静地全部丢掉，我以为很多记忆就是这样可以被丢掉的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后记

旅行真的是很奇妙的事情，孩提时去乡下看望外公外婆的时候坐着父亲开的小吉普车一路颠簸，我想那应该是我第一次对“旅行”二字有印象吧，只是那时候还不知道这个词的真正意义。

外公外婆家有乡下土房一间，步行几十米穿过一条小溪流便能去田间闲逛，天气好的时候父亲会跳下潺潺的河水里去游泳，我呢？

自幼胆小便和母亲坐在田间看着父亲，母亲扯了不知谁家种的蔬菜洗了洗便一起吃起来。

如果人生用最幸福的光用来形容，那般短暂时光应该是我幸福的时候。

日暮时分，外公在后院用木头生火烧饭，煮了米放上自家做的腊肉在灶上蒸起来。

我小时候很乖不太说话，帮外公捡了柴火一根根地放到了小火炉里。

那柴火伴随着火花发出吱吱的声音，木炭和大米的香味不一会儿就飘了出来。

时至今日我依稀记得那种味道，家的味道。

当年经济不算发达，晚饭后几乎都是没有电的，更不用说电视手机。

大人们点起蜡烛，泡了粗茶边喝边聊起了天，我一个人趴在烛台边玩蜡烛，没一会儿就在这微弱的烛光里睡着了。

快二十年过去了，每每记起这样的画面，都感觉温馨快乐，那是我第一次离开家去的陌生地方，我叫它“旅行”。

小时候我一直觉得小地方长大的孩子很卑微，家境不好，没有见过大世面，只有一颗漂泊去看看外面世界的的心。

活到快三十岁说来有些难为情，一无房无车，二无存款，唯一值得炫耀的除了坚持多年的“阿SAM的午夜场”博客便是那些满世界跑的旅行照片。

那些画面啊早已经不是孩提时跟着父母去外公外婆家的样子，那是很大很大的世界，需要长途的飞行、需要积蓄的累积、需要很好的体力和勇气。

我在想，我的天啊，我哪里来的这么大的胆子去做这样的事情。

现在想明白了，原来是因为我的童年无比幸福，这种幸福是城市的小孩子无法感同身受的。

暑假在夏蝉和青蛙的叫声里入睡，和小伙伴们去田间偷西瓜，小河沟里钓现在城里人无比热爱的小龙虾。

我的童年没有游乐场，也没有神奇的玩具，有的更多是大自然给予的一切。

也许从那个时候起，我知道大自然给予的不仅仅只有这些，更让你总有一颗好奇的心去外面的世界看看。

读书时不用功，一意孤行地想离开家里，离开父母的唠叨，然后越走越远。

25岁前我一直幻想和喜欢的人去大理开一间咖啡店，以为自己能够就这样一直漂着漂着，结果过了25岁我漂累了，最后停在了上海。

我知道爱和旅行都是离不开的事情，生活也并非一切如你所想，需要更加努力才能够去造一间咖啡店，看美丽的风景。

读书时候的旅行很简单，没有钱便打短工赚点钱，然后买长途的绿皮火车票去他城。

那时我在武汉读书，能够去最远的地方是带着CD机通宵硬座去西安、去福州、去杭州。

我一直记得长途火车的味道，一站又一站无法入眠，偶尔停在某个异乡的小镇便下车去抽一半支烟，然后在火车关门时丢掉手中的半支烟在夜空里。

下一站？

自己都不知道，那种快乐肯定是现在的豪华飞行或者高铁无法比拟的。

大学快要毕业那一年因为一段感情来到了上海，以为自己还是会到处漂泊，结果一晃快十年了，竟然定居在这个城市里。

这十年的时间里想过放弃这个城市，最终逃不过情字留在上海。

我喜欢在飞机起飞那一刻看一眼脚下的城市，想着这座城市里住着你爱过的、恨过的、喜欢的、讨厌的各种人，有你熟悉的又或者陌生的地方。

每一次离开其实都有可能是你的最后一次，不管在哪座城市或者和谁告别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在漫长的旅途中我并不是一个易睡的人，失眠时常喜欢喝一杯，在房间里放着熟悉的老歌，看来有点矫情，但一切都是真实的，就这么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。

在异乡醒来的早晨，阳光穿越了微薄的气流、窗帘、尘埃，就这么照在了房间的一角。

你分明可以看到尘埃在空气中轻舞飞扬，如果身边还有其他人，应该会煮了咖啡，让香气弥漫整个房间。

没有真正清醒过来的时候我经常不确定自己到底身在何方。

抽支烟吧，就让烟雾在这尘埃里消散而去。

从第一次跟着父亲的车离开家开始一直到现在，我偶尔会问自己，旅行到底是什么？

人为何需要不停地行走而不能始终待在同一个地方？

以前看书上说，孤单的人不远行，可是我觉得自己时常在孤单或者不孤单的时候，内心都有莫名的小宇宙催促着我去这个世界探索一下，去看不一样的风景，去感受不一样的人。

也许会经历失眠、孤独、开心、难过，最后带着所有的心情回到熟悉的城市继续工作、生活，你会发现自己的成长过程里一直联系着这样那样的地方，它们教会你的远比书本里多得多。

那一日黄昏在阿德莱德，我们开车前往山顶，山路曲折不算颠簸，带了酒，车里播着我在二手唱片店里找到的Chet Baker唱片。

这个英年早逝的才子声音低沉悠扬，爵士的小调调顿时弥漫在了整个山谷之中。

不一会儿车开到了山顶，城市的灯火阑珊便在眼前。

我点了一支烟看着城市的阳光慢慢落去，天际变成了红色和蓝色交替的样子渲染了整个眼眶。

华灯初起，一盏一盏的灯渐渐亮了起来。

还有一日，我们在全世界最美丽的海岸线墨尔本的大洋路上开着车。

那是秋天的澳大利亚，远处的鲸鱼在海水里翻腾，我和几个朋友在寒冷的天里拿着啤酒看着远处一望无际的大海。

雨后的大海，很快出现了彩虹，那一刻我顿时明白也许人生的意义就是不断地看风景，去不同的城市遇见不同的人。

在东京的下北泽，我和好友喝醉了酒，莫名地想念爱的人，然后在街角借着酒醉抽了一支很寂寞的烟。

有过很多这样的日子，拿着小笔记本记录下短短的片段，然后很多都忘记了，甚至不愿意记起。

我用相机全部拍了下来，那些景色有一大半在脑海，一小半在照片里，这样，挺好。

比起文字，我想我更喜欢拍照。

如果你把这本书看做像LP一样的旅行攻略，可能你会十分失望，因为它更像是鼓励着你去对这个世界发梦的第一步。

你需要面对寂寞、孤单、少量存款、为自己的出行找理由。

可是想到世界这般美好，世间这样荒芜，你还在等什么？

从我们来到这个世界的第一天我们便是带着梦的，最后终也将带着这个梦离开，只是在弥留的时候希望你后悔自己看过的风景，爱过的人，我想那就够了。

我很早便萌生出本书的念头，一直觉得不写是因为阅历不够丰富，文笔不够优良，就像是第一次准备去旅行一样，总觉得还有这样那样的东西没有准备好，时机不对。

2004年初来上海的时候便说要在家里写书，具体写什么我那时还不知道，就像是一张白纸幻想了很多的颜色，然后就这般过去了快七年的光景。

我和喜欢的人去旅行了、独自去旅行、和好朋友去旅行了，然后在这漫长的旅途里我做了一个梦，梦到了云南香格里拉黄昏的颜色、越南芽庄清晨的颜色、上海华山路凌晨的颜色、清迈深夜的颜色……

那是一个又一个梦的色彩，这些色彩迫使着我不断地继续着我的旅程。

如果梦都有颜色的话，那各种城市梦里的颜色现在全部都映入并慢慢湿润了我的眼眶。

旅行需要看风景、挤时间、空思量，我们总是喜欢给自己找这样那样的理由，今天不做等明天，明天其实还是不会做，然后有一天便在网上遇见了催我出书的YOYO。

如果不是她的不断鼓励我想便没有这本书。

在书里，我没有刻意写“他”或者“她”的区别，全部用“他”来替代了，希望读来你也能感同身受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并一起做梦，毕竟亲历的风景远比书中更完美，就像是爱情，电影情节再完美也需亲身经历。看别人写序总喜欢感谢这个那个，我想了又想感谢朋友写不满这里，感谢爱过的人又有这般那般的顾虑，那么我应该感谢我的母亲、父亲。

我记得母亲在我大学毕业那一年说因为家境不好，什么都给予不了我，我笑了笑说，这生命便是最好的给予，让我来到这个世界，去这个可怕、荒芜又可爱的世界探险。

我一直想人应该是有梦想的，梦会催着你探索下去。

就好像我读书成绩不好，但因为梦做了杂志；没有钱，但因为梦有了工作和收入，让我可以去看世界

。这应该是书的最后几笔字，因为我的懒惰这本书从夏天写到了秋天、春天、冬天，我知道其实这一切才是我梦的开始。

青春。

梦。

旅人。

<<去，你的旅行>>

媒体关注与评论

“读阿Sam的这本书，去过和没去过的地方都有一股似曾相识又漫不经心的生活气。

”——曹方，独立音乐人“在这个世界上，每个人都在寻找温暖。

也许是一杯酒，也许是一张唱片，也许是一句话，也许是一张照片，感谢阿Sam，曾经把这些都带过给我。

现在，更感谢他把这些分享给所有正在寻找温暖的人。

”——王欣《费加罗FIGARO》编辑总监其实旅途的地点并不重要，就像你如果经过二片不同的海，它们的颜色不同，环境不同，人文不同，但海风一样轻轻触动你的灵魂，海鸥依旧会盘旋在空中，发出心底的呼唤，于是听上一首适合当下的歌曲，让美妙的声音伴随着你的旅途。

——梁晓雪，唱作歌手/制作人我总觉得阿sam与这个世界保持着一种疏离而又得当的关系:他的照片孤立而又耀眼，文字则是“纸包藏火”的类型，低沉、隐蔽，而我往往读到了悸动与心跳，这次我终于想跟在他后面，为他加大音量往远处喊道:泉! ——肖水，诗人

<<去, 你的旅行>>

编辑推荐

《去,你的旅行》：一个厨房的价钱就可以环游世界，当然，少了厨房可能房子已经不再是房子，但是那时候，你的世界观也变了。
旅行也是一种心灵慰藉的方式。

<<去, 你的旅行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